

证券代码：835992

证券简称：环幕传媒

主办券商：中航证券

环幕影视文化传媒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停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环幕影视文化传媒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第4.4.2条之规定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环幕传媒，证券代码：835992）自2019年9月2日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停牌，并于当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9-049）。公司分别于2019年9月16日、9月30日、10月21日、11月4日、11月19日、12月2日、12月16日、12月31日，2020年1月13日、2月3日、2月17日、3月2日、3月16日、3月30日、4月14日、4月27日、5月11日、5月25日、6月8日、6月22日、7月6日、7月20日、8月4日、8月17日、9月7日、9月29日、10月19日、11月3日、11月17日、11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5、2019-059、2019-060、2019-061、2019-063、2019-064、2019-066、2019-067、2020-001、2020-002、2020-003、2020-004、2020-005、2020-006、2020-007、2020-010、2020-011、2020-012、2020-013、2020-014、2020-016、2020-018、2020-019、2020-020、2020-023、2020-025、2020-026、2020-027、2020-028、2020-029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未能披露2019年半年度报告、2019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及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规定，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的，公司股票存在被实施停牌的风险，自期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股票被实施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环幕影视文化传媒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21 日